宝丰县石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- (一)主动公开:石桥镇人民政府全面落实《条例》和《规范》要求,全年通过宝丰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共计23条,其中社会救助类4条、土地利用和管理类8条、综合政务2条,其它信息9条。
- (二) 依申请公开: 2023 年,石桥镇人民政府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,未出现行政诉讼案件。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:明确1名工作人员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严格落实信息审批、 审核要求,及时落实整改工作,做到信息公开主动、准确完整。
- 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:根据上级要求,石桥镇人民政府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,按照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分类要求,坚持以主动公开为原则,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平台,并分阶段及时报送和更新信息公开内容,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。
- (五)监督保障: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政府整体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,纳入日常工作安排部署,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,积极畅通渠道,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在门户网站上公开咨询和投诉渠道,及时回复社会关切,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。完善社会评议制度,针对发现的问题,落实整改措施,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,切实发挥政务公开的正向激励作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					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 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未別粉促的勿殺子玄马,效二項加效一項之和 效				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 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 总计 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	
(一) 予以公开				0	0	0	0	0	0	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	0	0	0	0	0	0		
	\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	(四)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
理结果	(五)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
工口八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
	(六)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
	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
结果 结果 其	+ /h	光 士: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4 维持	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,我镇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:一是宣传不够到位,群众参与和监督力度不够。二是虽然使用政府官网进行信息公开,但部分板块更新不及时,且稿件的内容及质量有待提高。

下一步我镇将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,制定切实可行的制度措施,更好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,提高信息发布质量,同时,向上级领导单位和友邻单位学习请教,以高标准的工作作风,更好地完成我镇政务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规定,2023年本单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。